

证券代码：000611

证券简称：\*ST天首

公告编码：临 2021-61

##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〔2021〕第 292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关注函”），公司对关注函中所列问题正在进行认真回复。

由于关注函的回复工作未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时限内完成，现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 2021 年 8 月 20 日完成回复，并履行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